

附件4:

明光市财政局行政权力事项廉

序号	权力事项	廉政风险点数量	表现形式	等级
1	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	3	申请风险：申请受理不及时，申请材料初审把关不严，不履行一次性告知手续	中
			审查风险：未对申请人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进行实质性审核，检验，无故拖延办理；	中
			执行风险：办理人员不及时制作和发放许可证并公示；不履行送达程序。	中
			立项风险：1.未按相关程序确定监督对象；2.对群众举报事项未按规定程序办理。	低
			检查风险：1.违反规定程序实施检查的；2.对知悉的财政、财务和会计违法行为未及时处置；3.泄露监督检查中知悉的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；4.利用监督检查工作之便谋取私利。	中

2	财政违法行为处罚	4	处理风险：1.随意行使自由裁量权；2.法律法规运用错误；3.未告知监督对象作出处理决定的事实、理由、依据，及依法享有的权利；4.未听取监督对象的陈述和申辩；5.对监督对象提出的事实、理由和证据，未进行复核；6.监督对象提出的事实、理由和证据成立的，未予采纳。	高
			执行风险：1.未履行处理决定送达程序；2.监督对象对已作出处罚决定的不执行、不及时执行，未予跟踪监督。	低
3	违反会计法有关行为的处罚	4	立项风险：1.未按相关程序确定监督对象；2.对群众举报事项未按规定程序办理。	低
			检查风险：1.违反规定程序实施检查的；2.对知悉的财政、财务和会计违法行为未及时处置；3.泄露监督检查中知悉的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；4.利用监督检查工作之便谋取私利。	中
			处理风险：1.随意行使自由裁量权；2.法律法规运用错误；3.未告知监督对象作出处理决定的事实、理由、依据，及依法享有的权利；4.未听取监督对象的陈述和申辩；5.对监督对象提出的事实、理由和证据，未进行复核；6.监督对象提出的事实、理由和证据成立的，未予采纳。	高

			执行风险：1.未履行处理决定送达程序；2.监督对象对已作出处罚决定的不执行、不及时执行，未予跟踪监督。	低
4	对违反政府采购法有关行为的处罚	4	立项风险：对群众举报投诉事项未按规定程序办理。	低
			审查风险：未对申请人提交相关证明资料进行实质性审核，检验，无故拖延办理	中
			处理风险：1.随意行使自由裁量权；2.法律法规运用错误；3.未告知处理对象作出处理决定的事实、理由、依据，及依法享有的权利；4.未听取处理对象的陈述和申辩；5.对处理对象提出的事实、理由和证据，未进行复核；6.处理对象提出的事实、理由和证据成立的，未予采纳。	中
			执行风险：1.未履行处理决定送达或告知程序；2.处理对象对已作出处理决定的不执行、不及时执行，未予跟踪监督。	低

5	对地方金融组织违法行为的处罚	2	调查取证环节故意刁难。	低
			决定环节接受调查对象宴请、贿赂、擅自降低处罚标准，随意行使自由裁量权。	中
6	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	3	受理环节，为谋求私利，故意设置受理障碍，或受理不符合条件的投诉。	中
			调查环节，收受当事人财物，不按执法程序执行、不履行职责，在调查取证过程中避重就轻、放纵违法，影响投诉调查的合法、公正、公平。	中
			处理环节，提出不合理要求，收受当事人财物。	高
7	小额贷款公司设立及变更备案	3	受理环节对符合条件的不予受理,不说明原因及依据；收受财物或娱乐消费等，对不符合条件的予以受理；不能一次性告知和说明所需材料。	中
			初审环节刁难申请人，违规办理，徇私谋利，可能产生应予初审通过而未通过或不符合条件初审通过后果。	中
			上报环节不及时上报	低

			送达环节不及时送达批复（备案）文件	低
--	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	---

廉政风险点（2023年版）

防控措施	责任人
实行一次性告知制：申请材料可以当场更正错误的、要求申请人当场提交补正材料；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，出具一次性补正通知书；申请事项不需要取得行政许可的或不属于行政机关职权范围的，不予受理，并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。	会计股经办人员；会计股负责人
实行政务公开制度：制作设立申请指南及办理流程图，列明申请资料清单及办理程序，并在网上公布，接受公众监督；严格审批制度，实行内部监督。	会计股经办人员；会计股负责人
实行限时办理制度，公开办理时限并接受公众监督。	会计股经办人员；会计股负责人
1、制订工作计划；2、对于举报案件严格按信访规定进行处理。	财政监督局经办人员；财政监督局分管负责人
1、严格执行检查纪律；2、加强对检查人员的教育培训和监督；3、严格执行检查程序。	检查组经办人员；检查组组长；财政监督局主要负责人

<p>1、依据违法事实，严格细化处理处罚适用的法律法规；2、集体讨论，严格审批制度；3、严格执行告知制度和审理复核制度。4、认真听取监督对象的陈述和申辩。</p>	<p>财政监督局经办人员；财政监督局主要负责人</p>
<p>1、严格执行送达程序；2、对监督对象作出的处理决定及其执行情况，除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外，向社会公开；3、对监督对象进行回访，对检查结果进行抽查，加强对执行情况的监督。</p>	<p>财政监督局经办人员；财政监督局分管负责人</p>
<p>1、制订工作计划；2、对于举报案件严格按信访规定进行办理。</p>	<p>财政监督局经办人员；财政监督局分管负责人</p>
<p>1、严格执行检查纪律；2、加强对检查人员的教育培训和监督；3、严格执行检查程序。</p>	<p>检查组经办人员；检查组组长；财政监督局主要负责人</p>
<p>1、依据违法事实，严格细化处理处罚适用的法律法规；2、集体讨论，严格审批制度；3、严格执行告知制度和审理复核制度。4、认真听取监督对象的陈述和申辩。</p>	<p>财政监督局经办人员；财政监督局主要负责人</p>

<p>1、严格执行送达程序；2、对监督对象作出的处理决定及其执行情况，除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外，向社会公开；3、对监督对象进行回访，对检查结果进行抽查，加强对执行情况的监督。</p>	<p>财政监督局经办人员；财政监督局分管负责人</p>
<p>实行一次性告知制：申请材料可以当场更正错误的、要求申请人当场提交补正材料；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，出具一次性补正通知书；申请事项不需要取得行政许可的或不属于行政机关职权范围的，不予受理，并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。</p>	<p>采购办经办人员；采购办负责人</p>
<p>实行政务公开制度：制作设立申请指南及办理流程图，列明申请资料清单及办理程序，并在网上公布，接受公众监督；严格审批制度，实行内部监督。</p>	<p>采购办经办人员；采购办负责人</p>
<p>1、依据违法事实，严格细化处理处罚适用的法律法规；2、集体讨论，严格审批制度；3、严格执行告知制度和审理复核制度。4、认真听取处理对象的陈述和申辩。</p>	<p>采购办经办人员；采购办负责人</p>
<p>1、严格执行送达或告知程序；2、对处理对象作出的处理决定及其执行情况，除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外，向社会公开；3、对处理对象进行回访，对检查结果进行抽查，加强对执行情况的监督。</p>	<p>采购办经办人员；采购办负责人</p>

<p>1.加强政治理论、政策法规、党纪政纪和业务知识学习。</p> <p>2.强化规则意识，提高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水平，严格按相关管理制度办事。</p> <p>3.按照过错责任追究规定追究相关责任。</p>	地方金融监管局承办人
	地方金融监管局负责人
<p>1.加强政治理论、政策法规、党纪政纪和业务知识学习，增强工作人员廉政意识。</p> <p>2.严格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94号），在投诉处理过程中，严格法律法规办事，不讲私情，不谋私利。</p> <p>3.强化规则意识，提高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水平，严格按相关管理制度办事。</p> <p>4.按照过错责任追究规定追究相关责任。</p>	采购办经办人员；采购办负责人
	采购办经办人员；采购办负责人；分管领导
	采购办经办人员；采购办负责人；分管领
<p>1.加强政治理论、政策法规、党纪政纪和业务知识学习。</p> <p>2.强化规则意识，提高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水平。</p> <p>3.严格按照上级规定的条件和程序办理。</p> <p>4.按照过错责任追究规定追究相关责任。</p>	地方金融监管局承办人
	地方金融监管局承办人
	地方金融监管局承办人

地方金融监管局承办
人